

■每日图评



工会购买服务的托管班值得期待

昨天下午,朝阳区亚运村街道华西社区暑期托管班正式开班。为期7周的托管班由市总工会出资补贴,市总女职工部承担,已有20余个孩子报名。他们将在社工、义工、特长课教师和志愿者的带领下,完成暑假作业、参加兴趣小组,并走向社会参加活动。(7月14日本报4版)

暑假,是孩子们的天下,但是孩子的安全也让家长忧心,他们需要上班,需要工作,没有更多的时间来陪护孩子度过一个安全的暑假。面对暑期托管的现实窘境,市总工会联合市温暖基金会通过购买社会服务的方式,在部分区县和街道也开办了为职工子女服务的暑期托管班,这样的社会服务温暖人心。作为“枢纽型”总工会等群团组织,把关心职工,解决职工后顾之忧作为关注

民生的大事来抓,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为职工分忧,帮助职工解决孩子暑假托管的难题,充分体现了工会等组织对职工的关爱。

在不断推动多元主体参与社会治理,社会服务,厘清群团组织服务主旨的同时,职工日益多样化的需求与工会等群团服务供需失衡的矛盾逐渐暴露出来。事实证明,传统的政府一元管理的模式已不再适应社会发展的需求。工会等群团组织在社会服务中大有作为,在为职工服务中大有文章可做。工会等群团组织不仅可以通过购买服务解决职工子女的暑期托管问题,解决职工后顾之忧,还可以在职工服务上做更多更好的大文章,不断创新服务模式,开拓新思路,为职工办实事,做好事,充分发挥工会等群团组织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吴玲

要给儿童织一张安全防护网

12日上午9点左右,海宁市区相院里小区11幢2楼保笼中挂着6岁左右的男孩子,头卡在铁栅中间,双手死死抓着铁条。同楼一阿姨发现后,立马报警。这时,一位40岁左右的男子,二话没说,立刻爬到男孩下面的空调外机上,用头顶住男孩双脚20多分钟,直到男孩的父亲赶到,将孩子救下。(7月14日《钱江晚报》)

不敢想像,如果没有该男子托举,后果是怎么样的。针对近年来儿童坠楼频发,有专家总结出三条原因,一是家长安全意识淡薄;二是家中防范设施配备不到位;三是建筑设计存在缺陷。除了建筑设计不是家长预防责任以外,另外两个方面,家长都有防范责任。现实是,一些家长安全意识差,在家中防范上存在着监管的“盲区”,不仅思想认识上存在盲点,家中的阳台、窗户也没有安装防护设施,留下了小孩坠楼风险。

针对男童被卡阳台,每个家庭、每个开发商、每个监管部门和各级政府理应痛定思痛,积极



反思,既要亡羊补牢,更要未雨绸缪。特别是有关政府部门和每个家庭要站在保护儿童的国家责任与社会责任感的高度,从自身保护与防范着手,从细节小处做起,多方面编织儿童安全防护网。毕竟,孩子多一份安全,家庭就多一份安宁,社会就多一份和谐,国家就多一份安康。 □吕好玫

■世象漫说



清理“奇葩证明”

“证明你妈是你妈”、“让一岁小孩开不犯罪证明”等令人啼笑皆非的“奇葩证明”,在我们身边并不少见。即日起至2015年9月30日,成都将开展一次民生领域证明材料集中清理工作,依法规范群众办事要素材料,精简取消不合法、不合理以及主要为规避部门责任要求办事群众提供的各种证明、佐证材料。(7月14日《华西都市报》)

□赵顺清

■长话短说

“稳岗补贴”是个多赢举措

从本月起,湖北黄石市正式启动2015年用人单位稳定就业岗位补贴(以下称“稳岗补贴”)工作。凡符合条件的单位可在8月上旬之前到市劳动就业管理局一楼大厅“稳岗补贴”窗口申报。(7月14日《黄石日报》)

应该说,发放“稳岗补贴”无论对用人单位、还是对劳动者、以及促进当地经济发展都是个多赢的举措。一方面,该政策为用人单位减负。另一方面,也会较好地稳定劳动者的就业岗位。

当然,申报、发放“稳岗补贴”过程中,必须把好申报条件关和监督检查关。首先,必须严格申报条件,即申报的用人单位须满足失业保险全员参保并足额缴费、上年度无单位原因产生失业人员、按规定使用职工教育经费开展职工培训等工作等三个方面的条件。

其次,相关部门应对享受“稳岗补贴”的用人单位,进行稳定用工岗位的监督检查,一旦发现既想享受“稳岗补贴”,又不愿稳定用工岗位责任的用人单位,或以待岗等方式变相向不稳定劳动者岗位的用人单位,要及时调查处理,对已享受“稳岗补贴”,该退回的要足额退回。

总之,“稳岗补贴”对用人单位、劳动者、以及促进当地经济发展都是个多赢的举措,在当前经济下行,就业压力大的严峻形势下,做好这项工作,也就显得尤为重要。 □张友江

■网评锐语

反家暴庇护工作需要配套机制跟进

史洪举:今年4月26日,亳州市家庭暴力受害妇女庇护所正式挂牌成立,庇护所还有一个好听的名字——“木兰驿站”。反家暴庇护机构应社会需求所成立,不宜再穿新鞋走老路。有关部门需要有针对性地完善配套机制,减少家庭暴力现象,维护受害者合法权益。

大学生去创业送外卖有何不可?

何勇海:智联招聘日前公布的一项调查显示,在大学生创业项目中,最流行的并非科技、金融等传统意义上的高技术含量项目,而是“送外卖”,有60%多的大学生认为,如果他们创业,这将是自己的首选。大学生创业“送外卖”,也有可能“送”出名堂,“送”出巨额财富,“送”出高附加值,未必就是“高射炮打蚊子——大材小用”。

高温津贴缩水要加大监管力度

吴悠悠:全国多地突破35℃高温,甚至超40℃。然而有的老板不按规定发放高温津贴,有的单位用绿豆、饮料“冲抵”,蒙混过关。“高温津贴”不能缩水!劳动监察等部门要加大监管力度,督促用人单位给予相应的关怀,确保劳动者高温下有保障。

“僵尸肉”调查不应变成“口水仗”

■每日观点

□辛望

真新闻!  
假新闻!  
真新闻?  
假新闻?

当下,有关“僵尸肉”的真假之争已经形成了一场“口水仗”。认定“僵尸肉”真正存在的人言辞凿凿,却迟迟不肯拿出关键证据来;认定“僵尸肉”是假新闻的人发出了一连串追问,却也拿不出真凭实据。于是,真假双方继续开展攻防大战。

6月23日,媒体记者李丹发表报道,第一次提出“僵尸肉”的说法。随后,“僵尸肉”一词频见报端,许多关于打击冻品走私专项行动的报道均或多或少在文中提到“僵尸肉”的说法。

正值“僵尸肉”成为热议话题时,7月9日,媒体记者洪广玉发表文章《剧情逆转的时候到了:“僵尸肉”报道是假新闻!》。文中称,并对“僵尸肉”新闻中涉及到的相关部门进行再次采访核实,采访结果表明“没有任何官方发布过查获所谓封存三四十年的肉”。7月11日,洪广玉再次发文表示:“客观地说,我做出是‘假新闻’的判断是有点太严厉了,毕竟我的判断,是基于目前所掌握的所有新闻线索和事件,加上逻辑分析,虽然从概率上来说,已经很有把握,但毕竟无法排除所有的可能性,特别是极端情况。”

本来并不复杂的“僵尸肉”问题而今成了迷雾重重的一锅粥,口水横飞的背后,却始终没有一篇文章能够正面回答公众最关心的问题——究竟有没有“僵尸肉”?“僵尸肉”是否已经流向了百姓的餐桌?

所谓的“僵尸肉”,就是指冷冻时间过长的肉类。这些冷冻时间过期的肉类,显然不能再重出江湖,更不能改头换面再卖给老百姓。当媒体记者将“僵尸肉”流向市场的真相部分披露的时候,权威部门的第一反映应当是核实真相,并将调查结果以最快的速度公诸于众,但在群众最需要权威部门发声的时候,却没有一个部门出来正面回应,这岂不令人拍案称奇?

在网络媒体吵嚷嚷半个多月之后,7月12日,食药总局、海关总署和公安部联合发布了《打击走私冻肉品维护食品安全的通告》,“通告”含蓄指出“在今年查获的走私冻肉品中,有的查获时生产日期已达四五年之久”。这算是给“僵尸肉”确切存在一个相对肯定的说法。但这样“犹抱琵琶半遮面”式的回应仍然不能让老百姓放心,现在老百姓依然担心3个问题:一是准备露头的过期的冷冻肉是否大面积存在?二是已经流向市场的“僵尸肉”的确切去向如何?三是下一步该如何严格监管,杜绝“僵尸肉”继续祸害民众?

现在看来,那些所谓的70后、80后的“僵尸肉”可能真的不存在,但这并不影响第一个披露“僵尸肉”现象的媒体的新闻价值,为了服务公众,相关记者应当公布采访证据,如果当时因为采访不扎实或者为了“吸引眼球”而故意夸大了事实,则应该公开致歉并原原本本地把事情说清楚;那些急于否定“僵尸肉”存在的媒体人,如果只是为了给某些部门充当“挡箭牌”,则应当追问其社会责任感是如何被抛弃的,如果只是为了还原真相,却又没有花工夫做深入采访调查,则应当公开承认自己掌握的材料是很片面的。

现在最不能缺位的是相关职能部门,你们不能像旁观者那样看着这场“口水仗”打得很热闹,恨不能在旁边鼓个掌。而是应当争分夺秒地展开全面调查,把事情的来龙去脉毫无保留地传达给公众。

习近平总书记已经明确要求:用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加快建立科学完善的食品药品安全治理体系,严把每一道防线。已经是看方方面面能不能以最严谨的标准“较真”办事的时候了!